

# 保护经营者自主定价权和消费者合法权益

——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就《互联网平台价格行为规则》答记者问

□新华社记者 魏玉坤 魏弘毅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推动平台经济创新和健康发展,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联合发布《互联网平台价格行为规则》。

行为规则主要包括哪些内容?如何抓好行为规则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20日进行了解读。

问:行为规则公开征求意见后,主要进行了哪些修改?

答:按照工作安排,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于2025年8月23日至9月22日就行为规则公开征求社会意见,受到社会各界广泛关注,很多经营者、消费者、专家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建议,对此我们逐条分析,对行为规则进行了修改完善,主要是细化保护平台内经营者自主定价权的监管要求,明确明码标价的制度规定,完善不正当价格行为的认定标准,优化消费者价格权益保护条款等。

同时,我们再次听取了有关企业、地方意见,对照价格法、反不正当竞争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对相关条款作了进一步修改完善。在完成合法性审核、公平竞争审查等程序基础上,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联合发布行为规则。

问:正式印发的行为规则主要包括哪些内容?

答:行为规则共计7章29条,规定了平台经营者、平台内经营者实施价格行为应当遵守的规范,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总则3条,主要是明确了行为规则的法律依据、适用范围以及经营者应当遵循的基本原则。

第二章经营者自主定价3条,主要是聚焦保护经营者自主定价权,明确了经营者依法自主定价的基本要求,细化了保护平台内经营者自主定价权的监管规定,规范平台经营者收费行为。

第三章经营者价格标示行为7条,主要是结合平台经济领域的具体场景和交易特点,细化平台经营者、平台内经营者明码标价的规定,要求公开差别定价、动态定价、竞价排名等规则,规范补贴促销行为。

第四章经营者价格竞争行为6条,主要是围绕维护价格竞争秩序、明确价格诚信要求等方面,提出经营者不得实施低价倾销、价格歧视、价格串通、哄抬价格、价格欺诈等不正当价格行为。

第五章消费者价格权益保护3条,主要是聚焦保护消费者知情权、自主选择权,规定经营者提供免密支付服务,搭售保险、交通等服务或者商品,设置自动续期、自动扣款,应当以显著方式向消费者展示相关选项,并提供便捷的取消途径。鼓励平台经营者建立价格争议在线解决机制、商品质量承诺和担保制度。

第六章监督机制4条,主要是明确发展改革、市场监管、网信部门监管职责和措施,要求平台经营者建立健全价格行为合规管理制度、行业协会商会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第七章附则3条,主要是规定自建网站经营者以及其他参与平台经济经营者的价格行为参照适用本规则,并明确文件的解释权限和实施日期。

问:行为规则实施日期为什么定为2026年4月10日?

答:行为规则对平台经营者、平台内经营者的价格行为提出了细化监管要求,落实这些要求客观上需要一定时间。为此,行为规则实施日期定为2026年4月10日。

在行为规则印发后到实施前这段时间,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将组织主要平台经营者逐项对照监管要求进行自查,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是落实关于规范平台经营者价格行为的规定。平台经营者应当全面梳理内部合规制度中的相关条款,

对照行为规则规定予以细化完善,特别是落实好保护消费者价格权益和平台内经营者自主定价权、规范平台经营者收费行为等规定,并在日常经营中认真执行。

二是完善关于平台内经营者的制度规则。平台经营者应当对照行为规则关于依法自主定价、明码标价、价格竞争行为等规定,相应修改完善涉及平台内经营者价格行为的平台规则,并为平台内经营者落实监管要求提供必要的支持。

三是加强制度宣贯。平台经营者应当积极向平台内经营者宣传行为规则和相关平台规则的新要求,做好解释说明工作,推动平台内经营者自觉规范价格行为,共同构建有序竞争、公平竞争的良好平台生态。

同时,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将指导有关行业协会采取多种措施加强行业自律,共同抓好行为规则落实。

问:下一步将如何抓好行为规则落实?

答: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将加强部门协同,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作用,指导各地加强市场巡查和监督检查,督促平台经营者和平台内经营者规范价格行为,推动各项监管要求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一是开展政策宣贯。围绕规范平台经济领域价格竞争秩序、保护消费者和平台内经营者合法权益,深入开展政策宣贯,提示经营者依法合规经营。

二是推动行业自律。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作用,推动相关经营者带头遵守监管要求,自觉规范价格行为。

三是强化监测评估。密切监测平台经济领域价格竞争状况,跟踪评估行为规则实施情况,及时发现问题线索。

四是加强监管执法。落实好行为规则提出的监管措施,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

(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

废旧家电家具回收,这些变化你感受到了吗?

□新华社记者 钟焯 郑可意 张阳

随着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持续发力显效,废旧家电家具如何回收、处置受到越来越多人关注。记者近日走访广东、广西、湖北、浙江等地发现,除了生产企业和消费平台的售新收旧,废旧家电家具的回收、处置体系也日益完善,对于释放家电家具消费潜力,畅通再生资源循环利用发挥了积极作用。

## 回收网点更密集

在位于广东广州番禺区的超大型社区祈福新村,一处可回收物销售点内,不时有居民将废纸箱、塑料和废旧家电送来回收。

这是今年初社区上新的3个交售点之一。所属企业由当地多部门联合引入,形成了“企业驻场运营—物业提供场地—社区定期宣传”的模式。企业负责人林先生说:“现在交售点日均回收量稳定,居民对规范、透明的回收方式非常认可。”

在广州白云,目前已已有120余个废旧家具收集点,居民可以将废旧家具自行搬运至收集点,也能通过线上平台预约上门搬运。家具最后会被统一送到白云区大件家具处理中心。

记者走访发现,像这样的“家门口”稳定回收网点,在各地逐渐增多。

广西商务厅数据显示,在全国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试点城市梧州、柳州,再生资源回收网点数量均达700个以上,数量明显提升。在湖北武汉,截至2024年底,已累计建成规范化社区回收网点2320个。在浙江杭州,当地按照“城区1000户设1个回收网点,农村2000户设1个回收网点,3个乡镇街道设1个分拣中心”布局,截至2024年底,累计提升建设分拣中心48个,设置回收网点2676个。

## 回收模式更多元

线下网点丰富之余,“互联网+”回收模式正融入居民日常生活。

上午10点,家住广州市建设街的黄女士,招呼“穗回收”的工作人员进门。穗回收是广州市供销合作总社下属企业推出的回收平台,黄女士两天前预约了旧家具回收。

不到10分钟,沙发就被简单拆解,扛到楼下,运出了小区。黄女士说,她想换掉旧沙发已经有一段时间了,但苦于找不到谁来回收,最后DeepSeek帮她找到了他们。

“穗回收”有关负责人谭棣华说,回收家电会支付报酬,但家具由于再利用价值低,则收取一定处理费。截至11月,平台今年已回收废旧家具4600余件,家电回收订单超5000笔。

推出类似“线上下单、上门回收”服务的浙江虎哥废物管理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介绍,公司此项业务已在浙江、江苏的5个地市落地。截至2025年9月,企业在杭州余杭区的回收服务已经覆盖37.9万户居民。

记者走访发现,除了“互联网+”回收平台,近年来,生产企业、流通销售平台构建的“逆向回收”模式也日渐兴起,为居民以旧换新提供了便利选择。

海尔智家利用庞大的门店网络和员工队伍构建全国性的家电回收网络,并积极布局再循环工厂,建立了完整的家电循环体系。

在宜家南京商场循环经济市集,市民黄辉说,自己经常来这里逛,能淘到不少实惠二手家具。工作人员介绍,他们通过“一品一策”回购消费者手中产品,以现金或购物卡作为补偿。

## 回收处置更规范

在回收链末端家电拆解企业广东佛山市顺德鑫还宝资源利用有限公司,记者看到一台台废旧冰箱被运到厂区,贴上专属“身份证”,实现处理全程可追溯。

“工人会单独收集制冷剂冷媒和压缩机油,避免污染。”公司执行董事杨桂明介绍,目前公司年处理废旧家电规模可达260万台,约10万吨。

记者了解到,多地正在加强对废旧家电家具回收处置的监管,推动废旧家电家具处置更加规范化。供销合作社数据显示,2024年我国规范拆解废家电数量同比增长20%。美的集团通过与国家授牌的拆解企业合作,截至2024年,已完成460万台废旧家电的回收与合规拆解。

对正规企业的政策支持,也推动了废旧家电家具回收处置的规范化。浙江虎哥废物管理有限公司有关负责人介绍,杭州余杭区按回收量补贴企业,与企业共享回收站点、物流及分拣中心,降低了企业回收成本。回收的家电均被送往具备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质的企业处理。

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徐林表示,要鼓励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回收行业,根据企业发展实际,制定精准的减税标准,同时加大资金、技术补贴。有关部门也需同步加强监管,特别是防范拆解与再利用环节可能出现的二次污染,实现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的双赢。

(新华社北京12月19日电)

# “包取证”“包就业”? 无人机培训小心上当

□新华社记者 黄江林 杨文 包庆龄

近年来,无人机培训异常火热,不少机构打出“包取证”“包就业”等噱头,抢占培训市场。

“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现,无人机培训繁荣景象背后,行业泥沙俱下。无资质办学、虚假承诺等乱象频发,不少人因此上当受骗。

## 无人机培训日趋火热

2024年1月1日,《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施行。持有CAAC无人机执照,成为行业从业准入门槛;此外,无人机执照也是申报空域、申请航线的必备条件。

无人机考证日趋火热,也为众多培训机构带来商机。

公开数据显示,2024年8月,全国无人机培训机构突破1000家。而据记者在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综合管理平台查询,截至今年12月15日,这一数据已迅速攀升至3900多家。天眼查数据则显示,截至12月15日,今年无人机培训相关企业注册数量已超过15500家;而去年同期,这一数据仅为4200多家。

大量新机构涌入,靠谱吗?

今年3月,河南的汪先生在短视频平台刷到一则“无人机免费培训”的内容。心动的他报了名,并缴纳了1万元押金。可培训还没结束,这家培训基地就因为纠纷问题关闭。后经调查,这家基地所属公司没有《民用无人机驾驶员训练机构合格证》,属于无资质机构。

今年7月,杭州市李先生与一家教育机构签订无人机培训合同,在缴纳了9800元培训费后发现,这家机构并没有合同规定的培训项目。李先生被转交其他机构培训。当李先生要求退还全部费用时却遭到拒绝。记者在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综合管理平台查询发现,这家机构在该平台并无备案。

业内人士透露,无人机培训行业进入门槛并不高,投入三四十万元,买十几台教练机,再请七八名教员,申请固定空域后,便可以开门招生。目前行业内不少机构并不具备培训资质,于是通过“挂靠”“加盟”等方式来开展业务。一些新成立的培训机构,即便有相关资质,教学质量也难以保证。

“我的教练也是才拿到证的新手。”“教练不给我指

导,只是让我一遍遍在家练习模拟器。”“承诺真机实操20小时,实际不足5小时。”不少学员在社交平台吐槽。“培训基地是以考证为主,别的技能我们管不了那么多。”天津一家无人机培训机构工作人员说。

## 低价引流、多次收费,“推荐就业”或是噱头

“抢滩低空经济新赛道”“政策红利下的黄金职业”“毕业生入职起薪碾压同龄人”“25天无人机培训包就业”……记者检索发现,微博、小红书、抖音等社交平台存在大量无人机飞手考证广告。

记者随机联系其中几家机构了解到,这些机构的培训费用从4000元到2万元不等,培训周期从20天到数月不等。

不少学员抱着“拿到证书就能轻松入行”的期待,兴冲冲报名缴费学习,却遇糟心事。

“刚报名就花了1万多元,后来又陆续续花了不少钱。”来自河南的郝先生告诉记者,他参加某机构的无人机培训,交完报名费后,机构又让交1万多元伙食住宿费。历经4个月拿到证后,他发现学的东西不太实用,无奈之下,又向机构交了9800元学习专项技能,前后花了3万多元。

“现在机构众多,为了抢人头,有的机构低价引流,但是后续在培训、考试过程中,场地费、考试费、补考费、教练选择费、无人机使用费等各种费用就会接踵而来。”郝先生说,一旦入坑,就只能硬着头皮交费。

今年7月,上海的顾女士被一则无人机培训广告吸引,就为自己尚未成年的孩子报了名。“我给孩子报的是6000元的初级班,课程上了一大半,一次都没实飞过;教练又让孩子缴费2.9万元升级中级课程。”顾女士感觉被骗,将相关情况反映给有关部门。经查,该机构未取得相关培训机构办学许可,涉嫌擅自设立民办校外培训机构、消费欺诈和虚假宣传等情况。

记者在黑猫投诉平台以“无人机培训”为关键词,搜索到100多条投诉,主要涉及课程质量差、预付费退还原难、虚假宣传等内容。

还有一些培训机构在招生中承诺“包就业”“推荐就业”,但有学员培训结束后发现,这类承诺并不靠谱。一名学员告诉记者:“招生时说拿证就能包上岗,最后只是

给我推荐了一个工地上的临时任务。”

记者以学员身份咨询一家承诺“包就业”的培训机构。工作人员说:“包就业就是跟我们公司签合同,成为公司的飞手;公司在全国范围内找业务,然后分配给飞手们做,但收入要跟公司分成。”

## 行业需降虚火、增实效

作为低空经济发展的基础,无人机飞行人才需求客观存在。中国民航局发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底,国内注册无人机共217.7万架,共颁发有效执照24.73万本。业内人士测算,国内无人机操控员岗位的就业人才缺口高达百万人。

据了解,申报无人机操控员培训机构,不仅需要营业执照,还需要向民航局申请运营合格证,向中国航空器拥有者及驾驶协会等民航局授权认可的组织申请《民用无人机驾驶员训练机构合格证》。

天津市无人机应用协会会长陈宝琪等人士认为,培训机构无序扩张不利于行业健康发展,希望有关部门加大监管力度,杜绝不合规机构钻漏洞;行业内部也应出台自律公约,规范市场秩序,引导企业经营好口碑。

天津德识律师事务所主任牛然菲说,对于无资质办学、虚假宣传等问题,有关部门应该加强执法检查,及时查处、清理违法违规现象,同时督促线上平台下架相关不实广告信息,避免更多人遭受损失。

目前,有的培训机构实行分段收费模式,将培训总费用拆分为报名、理论考试、实操考试三个阶段支付,以降低学员预付资金风险。

“企业要的是来了就能干活的成熟飞手,所以机构不仅要培训考证内容,也应结合实际场景增加技能培训,让学员不光会飞无人机,还能掌握装调检修、测绘、航拍等实用技能,学员学有所成才好找工作。”天津中翼翱翔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纪学君说。

纪学君认为,感兴趣的学员,特别是一些急于学技能转行的学员,要仔细甄别,通过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综合管理平台查询、核验资质,选择正规机构参加培训,不要轻信广告。

(新华社北京12月18日电)

# 理性占了上风? 欧盟缘何选择援乌“B计划”

□新华社记者

欧盟峰会19日在比利时首都布鲁塞尔落下帷幕。由于比利时等多国反对,欧盟未就动用俄罗斯被冻结资产援助乌克兰的“赔偿贷款”计划达成一致,而是选择了欧盟筹款向乌提供贷款的“B计划”。

欧洲舆论认为,这一结果再次暴露出欧盟内部部分分歧。部分欧盟国家担心动用俄被冻结资产将打破国际法惯例,严重影响欧盟信誉,还可能招致俄方激烈反制。

这种担忧和分歧将持续影响欧洲政策走向,使欧盟在应对乌克兰危机时面临更错综复杂的内部局面。

## 从“赔偿贷款”方案到“B计划”

这次峰会批准在2026至2027年度向乌克兰提供900亿欧元贷款,以满足乌克兰未来两年的军事与经济需求。按照最后公布的方案,这笔贷款将通过欧盟在资本市场借款筹集资金,并以欧盟预算空间作为支撑。另外,捷克、匈牙利和斯洛伐克不参与提供担保。

而备受关注的“赔偿贷款”方案由于分歧较大被搁置。自2022年2月乌克兰危机全面升级以来,西方国家

冻结了俄罗斯中央银行约3000亿美元的海外资产,其中欧盟境内冻结的俄资产总额约为2100亿欧元。欧盟境内约90%被冻结俄资产由总部设在比利时的布鲁塞尔的欧洲清算银行控制。

近几个月,欧洲国家为如何利用俄被冻结资产争论不休。今年9月,欧盟委员会主席冯德莱恩提出设立“赔偿贷款”机制,拟以俄罗斯被冻结资产作为担保,向乌克兰提供贷款。该计划获得德国、法国及波罗的海国家支持。

欧洲媒体认为,德国等方主张优先使用欧洲清算银行管理的被冻结俄资产为乌融资,主要出于“囊中羞涩”的现实考量。

但基于同样的原因,援乌贷款“B计划”的落实也在一定未知数。

《政治报·欧洲版》刊文指出,德国和一些北欧国家认为,对乌贷款方案会使一些已负债累累的欧盟国家更不堪重负。路透社分析说,“B计划”意味着欧盟要提供更多贷款,而德国自身正增加支出,面临巨大融资压力。

## 从“要跳一起跳”到“没人跳”